

华亭市上关初中文件

上关初发〔2025〕42号

签发人：李宝亮

华亭市上关初中 关于我校清洁供暖项目中标人变更的 报 告

市政府采购办公室：

我单位委托甘肃嘉亿特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理的“华亭市上关初中清洁供暖项目”，项目编号：HTJYZC-2025-0079。该项目于2025年9月5日上午9时举行竞争性谈判会议，推荐排名第一的甘肃鸿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98.4904万元中标，2025年9月10日发布了成交结果公示。

公示期间，收到平凉名辰广告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兰州易洋指商贸有限公司竞标供应商对成交结果的质疑函，质疑甘肃鸿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供货商为广东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

司，属于大型企业，与其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信息不符。

代理公司于2025年9月12日就质疑事项内容联系成交单位，并于2025年9月15日发送书面质疑函告知成交单位，提醒按期提供相关自证资料。该项目公示已于9月17日结束。截至目前，成交单位甘肃鸿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未提交任何有关自证资料给我单位和代理公司。经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依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联合发布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1年6月18日联合发布的规范性文件），确认甘肃鸿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提供货物的公司确实属于大型企业，质疑事项属实。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十六条（二）对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根据以上法律法规及条款，现我校清洁供暖项目中标人顺延至专家推荐的第二名：哈尔滨中上科技有限公司。

特此报告，请审定。



抄报：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华亭市分中心

华亭市上关初中

2025年10月17日印
